

常州市武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文件

武文体广旅〔2024〕52号

“中国体育彩票”2024年常州市中小学生足球 锦标赛补充通知

各辖市、区体育主管部门、教育局，常州经开区教育文体旅局，各高中学校：

“中国体育彩票”2024年常州市中小学生足球锦标赛由常州市体育局、常州市教育局主办，常州市武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承办，常州市武进区洛阳初级中学协办，定于2024年7月26日—8月3日在常州市武进区洛阳初级中学（小学组及初中女子组）、常州市武进区人民路初级中学和常州市武进区湖塘桥初级中学（初中男子组及高中组）举行，现将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注册与报名

（一）参加本次足球锦标赛的运动员必须在7月12日前，通过《“常享动”智慧体育管理平台》成功完成网上注册工作。

（二）各单位于7月15日前将报名数据通过《“常享动”智慧体育管理平台》完成网上报名工作。市体育局联系人：孙文璟，电话：67883011；武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联系人：王礼千，电

话：86310054。

(三)各单位一经报名，不得更改。报名截止后，市体育局将各单位报名参赛人员信息公布至常州市体育局官方网站和“常州市中小学生体育竞赛微信群”，并受理运动员参赛年龄及代表资格等方面的监督举报，举报电话：85683012,举报受理截止时为：7月18日下午17:00。

(四)参赛运动员须持有本年度体检健康证明和有效期内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五)运动员凭二代身份证上场比赛。

二、领队及技术会议

(一)时 间：7月23日，下午15:00;

(二)地 点：常州市武进区洛阳初级中学;

(三)人 员：裁判长、编排长、各队领队和主教练(各一人)、赛事组织管理人员。

三、报到

(一)请裁判长、仲裁委员、裁判员于7月23日上午8点前到各赛区报到，联系人：胥国忠(湖塘桥初级中学)，电话：13861050061; 丁丽红(人民路初级中学)，电话13626245856; 孙旭(洛阳初级中学)，13901503556。

(二)请各代表队于7月26日上午8:00前到赛区报到，联系人：胥国忠(湖塘桥初级中学)，电话：13861050061; 丁丽红(人民路初级中学)，电话13626245856; 孙旭(洛阳初级中学)，13901503556。

四、相关经费

(一) 比赛期间,各单位参赛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费和参赛运动员的体检费、保险费等费用由各单位自行解决。

(二) 裁判员、仲裁委员、工作人员等其他各项费用,须按照《市体育局、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常州市中小學生体育比赛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常体发〔2019〕26号)执行。

五、其他

(一) 各代表队参加领队会时,须向大会交验运动员有效期内保险证明和本年度健康证明、参赛单位安全责任承诺书等材料,未交验上述材料不得参赛。

(二) 运动员比赛检录时,须交验二代身份证(原件),如在规定检录时间结束后还未按要求交验者,视为主动放弃本场及后面的所有比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 附件: 1、2024年常州市中小學生足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2、2024年常州市中小學生足球锦标赛赛风赛纪及安全
 全责任承诺书

常州市武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年7月3日



附件 1

2024 年常州市中小学生足球锦标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常州市体育局 常州市教育局

二、承办单位：常州市武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常州市武进区体育局

三、协办单位：常州市武进区洛阳初级中学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路初级中学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桥初级中学

四、竞赛时间和地点：

（一）竞赛时间：2024 年 7 月 26 日—8 月 3 日。

（二）竞赛地点：

- 1、小学组及初中女子组：常州市武进区洛阳初级中学
- 2、初中组男子组及高中组：常州市武进区人民路初级中学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桥初级中学

五、参加单位

溧阳市、金坛区、武进区、新北区、天宁区、钟楼区、经开区、局属学校，全市各高中校。

六、竞赛组别和项目

（一）竞赛组别

- 1、高中组：2005年9月1日及以后出生（高中段学籍）。
- 2、初中组：2008年9月1日及以后出生（初中段学籍）。
- 3、小学组：2011年9月1日—2014年8月31日出生（小学段学籍）。

（二）竞赛项目

男子足球、女子足球。

七、参赛资格

（一）报名参赛的运动员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并符合竞赛规程中的各项要求。

（二）运动员须赛前12天之前，在“我的常州APP”-“常享动”-“赛事”中完成网上注册申报工作，经市体育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方为注册成功，并具备报名参赛资格。

（三）常州市队运动员符合参赛条件和要求的，经申请审批同意后可代表原输送单位注册参赛，占代表单位参赛运动员名额。

（四）已代表其它城市参加省级和全国注册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本次比赛。

（五）运动员必须为常州市在校在籍学生。

八、参赛办法

（一）小学组、初中组以辖市（区）、局属学校为单位组队报名参赛，每单位各组别限报2支队伍；高中组以学校为单位组队报名参赛，每单位限报1支队伍。各单位参赛队伍冠名由各辖市（区）、局属学校自行决定。

(二) 各单位每支队伍可报领队 1 人、教练 3 人；小学、初中女子组限报运动员 25 人，14 人上场比赛；初中男子组、高中组限报运动员 30 人，18 人上场比赛。领队会议当天确认最后小学、初中女子组 14 人以及初中男子组、高中组 18 人上场名单。

(三) 市队校办队伍不占区域名额，将各组别市队校办队伍公布如下：

小学男子组：常州市怀德苑小学

小学女子组：常州市东青实验学校

初中男子组：常州市田家炳初级中学

初中女子组：常州市北郊初级中学

市队校办学校直接与本组冠军球队参加附加赛，获胜并列第一；输则并列第二。

(四) 各队自备深浅明显服装两套，两套号码相同，队长应有标记。

(五) 运动员不得跨性别、跨组别报名参赛。

(六) 运动员凭二代身份证参加比赛。

九、竞赛办法

(一) 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足球竞赛规则》。小学组、初中女子组采用 8 人制，全场 50 分钟，半场 25 分钟，中场休息 5 分钟；初中男子组、高中组采用 11 人制，全场 70 分钟，半场 35 分钟，中场休息 10 分钟。比赛用球为 5 号球，比赛用球均有主办单位提供。

(二) 根据报名队数决定赛制。如 6 队(含 6 队)以下参赛, 进行单循环; 如 7 队(含 7 队)以上参赛则进行分组循环, 决赛各组取 2—3 名进行交叉决赛, 产生前六名。

(三) 在每场比赛开始前 30 分钟, 各队必须将上场运动员、替补运动员的名单及身份证交给裁判员, 每场比赛各队允许替换 5 名运动员, 位置不限, 如赛前不填报 5 名替补运动员名单, 则在比赛中间不得换人, 替换下场之后不得再次替换上场。

(四) 运动员比赛服装的号码与队服颜色要有明显区别(上衣后面号码高 25 厘米, 前胸前 10 厘米, 短裤右下角高 10 厘米), 上下号码必须一致, 并与报名单所填相符, 号码不符或无号、重号不得上场比赛, 不得使用 0 号。

(五) 各队自备深、浅明显两种颜色比赛服装及套筒, 颜色必须全队一致, 守门员服装必须有二套且颜色须明显区别于双方运动员及裁判员的服装颜色, 场上队长自备 6 厘米宽与上衣颜色明显区别的袖标, 违者不能上场。替补席的队员必须穿颜色不同的识别服

(六) 运动员可穿皮面足球鞋(钢钉除外)。所有运动员必须带护腿板, 戴眼镜的运动员必须戴运动眼镜(软框运动眼镜), 运动员不允许佩戴手表及金属制饰品, 场上队员不允许染发否则不得参加比赛。

(七) 替补席管理办法: 进入场内替补席人员只能是: 本场比赛球队报名参赛人员(包括领队、教练、队医和球员), 不符

合规定人员，请自觉配合移步场外观看。

(八) 如某方教练员或运动员干扰使比赛中断，经组委会劝阻必须在十五分钟内恢复比赛，否则以罢赛处理。

(九) 运动员在同一阶段中累计两张黄牌则自动停赛一场。

(十) 决定比赛成绩的办法：

1、小组赛及单循环比赛采用每场决胜制。在规定比赛时间内，每队胜一场得 3 分，负一场得 0 分。如在规定比赛时间内打平，以罚球点球的办法决出胜负，胜队得 2 分，负队得 1 分（罚球点球决胜的进球数不计入总进球数、净胜球及失球数）

2、小组赛阶段积分多的队名次列前。

如果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依次根据以下条件排列名次：

(1) 积分相等队之间总胜场数多者，名次列前；

(2) 积分相等队之间规定时间内决出胜负胜场数多者，名次列前；

(3)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4)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5)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6) 积分相等队在同一阶段比赛中净胜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7) 积分相等队在同一阶段比赛中进球总数多者，名次列前；

(8) 如相等，以同一阶段比赛中红牌少者，名次列前；

(9) 如相等，以同一阶段比赛中黄牌少者，名次列前；

(10) 如仍相等，以抽签形式决定名次。

3、淘汰赛阶段比赛，若在规定时间内打平，则直接进行罚球点球决出胜负。冠亚军决赛在规定时间内打平，将进行加时赛，加时赛中场不休息。具体时间为：11 人制比赛上下半时各加赛 10 分钟；8 人制比赛上下半时各加赛 5 分钟。加时赛上下半场中间不休息。加时赛打平直接进行球点球决胜，各年龄组球点球均为 5 轮次。

十、录取名次和奖励

高中、初中、小学各组别根据决赛成绩均录取男、女项目前八名，不足 8 队（含 8 队）参赛，则按实际队数录取分别给予奖励。

十一、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

1、各单位须在赛前 10 天通过“常享动”智慧体育管理平台完成网上报名工作（网址：<https://stsport.czucd.com/match/match/match/>），具体以补充通知为准。

2、报名工作截止后，不再受理增补、替换人员工作，同时，资格审查委员会将报名参赛名单等相关信息公布在市体育局官方网站，供各单位互查。运动员资格问题的有关举报受理截止时间，以补充通知中相关要求为准，过时不予受理，审核未通过的运动员不予参赛，不得换人。

（二）各代表队根据补充通知要求到赛区报到。报到时，各代表队须向大会交验报名参赛运动员有效期内意外伤害保险证

明、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本年度体检健康证明；比赛当天检录时，须向大会工作人员现场交验运动员二代身份证（原件），否则不予参赛。

十二、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名单另行通知。

十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四、本规程解释权属常州市体育局、常州市教育局。

附件 2

2024 年常州市中小学生足球锦标赛 赛风赛纪及安全责任书

为了确保 2024 年常州市中小学生足球锦标赛能够在公平,公正,健康的环境下顺利进行,决定签署赛风赛纪及安全责任书,我们一致同意并承诺:

1. 运动员均都进行了身体检查,我们保证本队运动员身体健康,具有参加本次赛事的身体条件。如故意瞒报运动员身体健康且比赛中出现问题,其责任由个人承担。

2. 我们已经对本队教练员、运动员和家长进行了体育道德教育、赛风赛纪与反兴奋剂教育、运动员个人素质教育、文明观众教育。我们将以积极严肃的比赛态度和公平竞争的比赛精神参加每场比赛。比赛中,我们领队、教练员、运动员绝对服从工作组统一安排和管理,家长做到文明观赛,尊重对手,服从裁判,杜绝运动场和任何一方争执,严格遵守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各项规定与要求。如有发生违规现象,我们自愿承担相关责任及后果。

3. 我们将严格遵守赛事各项规定及章程,对于违反竞赛规定和竞赛章程的任何行为和过错,自愿接受承担相关责任。

4. 我们确保队员比赛过程动作文明规范,遵守赛事相关规定,我们自觉禁止各种恶意伤害动作,因不文明动作故意造成对方意外伤害的,由伤害实施者承担责任。

5. 我们承诺并确认:本次赛事自愿参加,风险自担。参赛队员均清醒的认识到比赛具有一定的危险性。

参赛单位(盖章):

领队、教练员(签字):

运动员或监护人
签字并按指纹印:

